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也是创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城实践的破题起势之年。一年来，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纪检监察机关深入贯彻党的自我革命要求，纵深推进正风反腐，扎实开展集中整治，从严从实锤炼队伍，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为统领，践行“两个维护”坚定有力。抓学习把方向。区纪委监委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37次，研讨交流17次，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第一时间对全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行安排，邀请专家宣讲解读，班子成员以讲促学，完整准确全面把握精神要旨。围绕政治监督、以案促改等重大课题，班子成员领题调研，《关于深化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调研报告》荣获全省纪检监察系统一等奖。抓监督强落实。健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闭环机制，出台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实施方案》，制定提升监督质效《十条措施》，梳理形成监督清单，定期开展“回头看”，纠正生态环保、文化遗产保护等方面问题182个，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69人。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立案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3件3人。抓保障促发展。修订《服务保障全区高质量发展的21项具体措施》，出台《监督保

障“八个新突破”重点工作落实若干措施》，紧盯工作部署、任务推进、问题整改等关键节点，开展链条式、项目化监督，纠正问题35个。牵头成立“保交楼、保回迁”监督工作专班，推动西农社区、大华化工厂、韩南韩北村2667户顺利回迁。抓责任严整改。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和市委提级巡察，构建班子带头、全员参与、人人担责的整改格局，从严从实落实整改任务。制定巡视巡察整改、监督工作方案，建立整改任务清单、监督责任清单和问题反馈清单，开展巡视整改中期检查，督导纠正问题11个。全面办结巡视、巡察移交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立案7件，处分9人，组织处理13人，移送检察机关1人。

坚持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党的纪律建设治本作用充分彰显。积极协助区委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编印《案例汇编》，通报典型案件及警示教训，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组织观看《两面人生》《金钱“奴隶”》等警示片、忏悔录，参观警示教育基地，通过“两微一网”对《条例》开展系统性宣传解读。做实经常性纪律教育，突出抓好新提拔干部和年轻干部的纪律教育，谈话提醒330人次，组织任前廉政法规考试164人次。精准严格强化纪律执行。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444人次，其中第一和第二种形态占比93.7%，真正做到抓早抓小。严肃追责问责党员领导干部9名，推动严管所辖、严负其责。深化案件质量评查，坚持日常查、全面查和专项查相结合，强化以评促干，维护纪律刚性。严把政治关、廉洁关，严肃审慎回复党风廉政意见300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4人次。持续深化清廉新城建设。深入挖掘新城优秀廉洁文化资源，扎实推进“六进”活动，新增培育特色鲜明、内涵丰富的示范点7个。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签订助廉承诺书492份，编印《廉政教育专刊》4000份，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典型案例12期，崇廉拒腐风尚更加深入人心。

坚持以纠树并举为导向，新风正气更加充盈。紧盯重要节点纠“四风”。开展廉洁过节专项监督，重申纪律规定，通报反面典型，强化明察暗访、交叉检查，重点纠治公款吃喝、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顶风违纪行为，立案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1件，处分45人。紧盯重点领域刹歪风。开展“新形象工程”排查整治，对党的十九大以来314个重点工程项目逐一“过筛”。深入开展“两违规”专项整治，通过函告、座谈、走访、调研等方式全面深入排查，发现问题12个，立案查处5件5人，推动完善制度机制14项。紧盯促进实干树新风。深入学习贯彻市纪委精准规范监督执纪执法、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两措施一办法”，落实落细“五个一”工作措施，大力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深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容错纠错2人，澄清正名3人，回访教育41人。

坚持以案件查办为牵引，政治生态持续净化。强化高压震慑。处置问题线索488件，立案242件、处分179人，同比分别增长68.1%、39.8%，留置16人，移送检察机关8人，其中本级管理干部立案41人。特别是高质量办理指定管辖的中铁电气化局、中铁建工集团、西安市红会医院相关人员严重违纪违法案等典型案件27件，立案22人，留置14人，移送6人，收缴罚没资金5000万余元。提升办案质效。制定《书记办公会督办问题线索办法》，建立班子成员滚动包案机制，强化“双督办”和“红黄牌”提醒，对未结问题线索和案件，半月核对、每月通报，办案周期大幅压缩。

严格措施使用审批管理，完善台账15类，退回使用申请43件次。与中铁电气化局西安电化公司和中铁七局西安铁路工程公司开启“企地纪监共建”，有效拓展反腐败斗争深度和广度。深化以案促改。坚持系统施治，制定以案促改《指导意见》《考核指引》，推动制度化、常态化。坚持一案一剖析、一案一整改，有针对性发出纪检监察建议书20份，聚焦教育、社保、执法等领域突出问题，运用6起典型案例开展以案促改、促建、促治，推动案发单位党组织剖析根源、堵塞漏洞、强化监管。

坚持以集中整治为重点，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坚决扛牢政治责任。构建“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区纪委监委牵头抓总、街道部门主导推进”联动格局，创新建立“三单两函一报告”和“五个一”机制，向区委区政府“提请报告”27次，向区级分管领导发出“提醒函”39次，向行业责任单位发出“提示函”69次，约谈提醒单位负责人23人次，凝聚最大合力。全力攻坚案件查办。坚持以办案带全局，对十八大以来问题线索和已办结案件起底5轮，多渠道、全方位深挖细筛问题线索，班子成员滚动包案、室组委联办、跟踪督办，全力攻坚“骨头案”，立案204件，处分130人，留置11人，移送检察机关3人。针对群众反映多年的原工商局原局长刘海军违纪违法问题，克服重重困难，跨越两省取证，查实其滥用职权、收受贿赂700万元等严重违纪违法事实，取得良好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用心办好民生实事。区纪委监委班子全覆盖走访督导各行业责任单位和街道3轮次，着眼群众可感可及，从小切口入手、从具体问题改起，开展校园餐专项监督检查3轮，立案12人，督促整改问题44个。深挖细查占道经营、乱停乱放屡禁不止背后的风腐问题，立案11人，督促区城管局健

全长效机制，一街一策系统施治，推动福聚巷、案板街等路段秩序明显改善。紧盯特困人员救助、冬季供暖等群众操心事、烦心事，协同职能部门、街道联动发力，用心用力办成实事好事51件，位居各区县前列。省市纪委7次刊发推广我区经验做法。

坚持以纠偏促治为目标，巡察利剑作用有效发挥。深入开展政治体检。围绕“四个聚焦”，制定年度巡察工作计划，配合开展集中整治有关民生领域交叉巡察，组织常规巡察2轮，完成对24个街道和部门党组织、45个社区党组织巡察工作，发现问题889个，移交问题线索26条，立案查处11人。做深做实巡察整改。督导25家省委巡视整改任务牵头单位，逐项检查70项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完成率达87%。督促区委巡察和市委交叉巡察16家党组织整改问题473个，健全完善制度153项，纠正整改不规范、推进缓慢问题53个。深化整改成果运用，扎实开展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党费收缴管理等2个专项治理。提升巡察规范化水平。推动形成“巡前通报、巡中会商、巡纪联动”贯通融合机制，以机制建设促工作落实。分类完善部门、街道和社区巡察监督重点，突出巡察差异化、针对性。聚焦政治巡察，细化“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意识形态领域等方面监督内容，提升巡察精准度。

坚持以自身建设为支撑，铁军队伍成色更足。铸牢政治忠诚。区纪委监委带头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不断增强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向市纪委和区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208次。执行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创建“清风护航、廉润新城”党建品牌，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互促共进。锤炼履职

本领。坚持以更严标准、更实举措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集体学习7次、读书班6期，班子成员带头讲党课，以学纪知纪明纪促进遵纪守纪执纪。稳步推进派驻机构改革，实现派驻机构集中办公、统一管理。多渠道引进干部14名，空编率压缩到1%以内。科学调整班子成员分工，将各室组委力量优化整合为3个协作区、6个办案分队，实现监督、办案“五个统一”。举办各类专题培训24期177人次，选派送学78人次，实现派驻（出）机构负责人培训全覆盖，精准执纪执法能力有效提升。突出严管厚爱。坚持重实干、重实绩，提拔使用8名，晋升职级20名，表彰先进集体10个、个人22名，对138名优秀社区监督员予以奖励。制定《纪检监察干部十条行为规范》，细化打听干预审查调查工作报备及责任追究具体措施，从严处置反映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10件，组织处理3人，严防“灯下黑”。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区一级党和国家机关中党的各级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3. 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

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受理对党组织、党员和监察对象违反党纪政纪、国家法律法规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党组织、党员和监察对象不服党纪政纪处分和其他处理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6. 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党员进行经常遵守纪律的教育。

7. 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区纪检监察制定规定，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8.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机关、派驻（出）机构干部队伍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9. 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开展巡察工作。

10. 完成市纪委监委、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2024年度，区纪委监委机关共设12个内设机构。具体为：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设1个下属事业单位，为区纪委监委信息中心（西安市新城区廉政教育培训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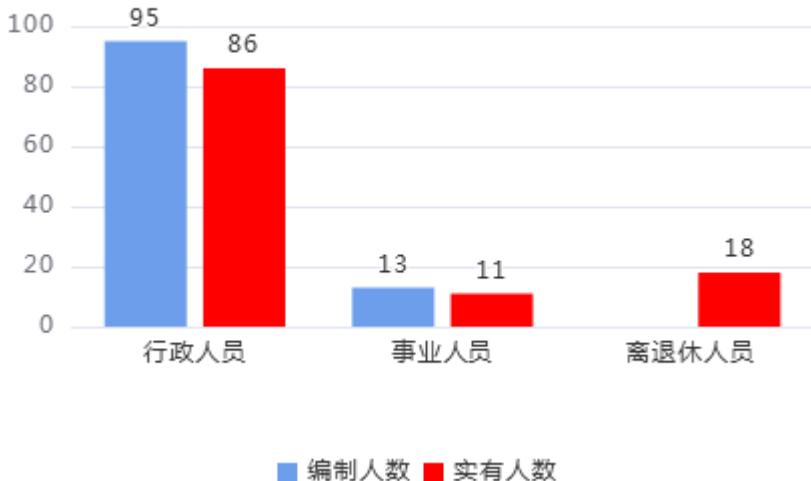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08人，其中行政编制95人、事业编制13人；实有人员97人，其中行政86人、事业1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8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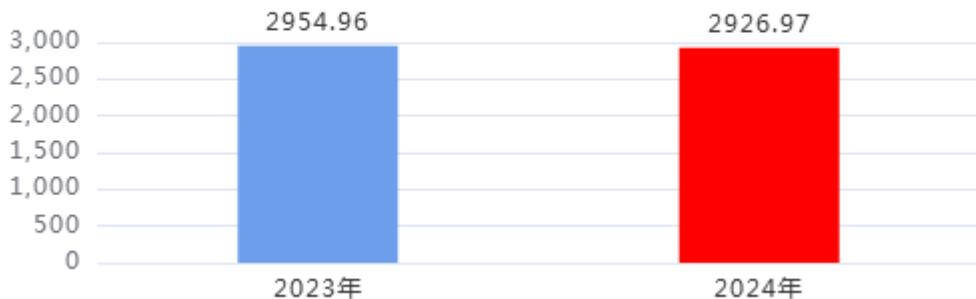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926.9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7.99万元，下降0.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整合项目经费，节约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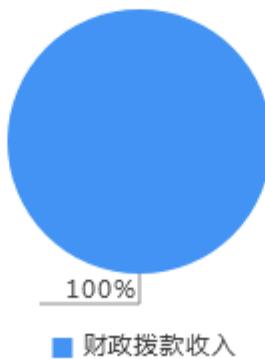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26.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26.9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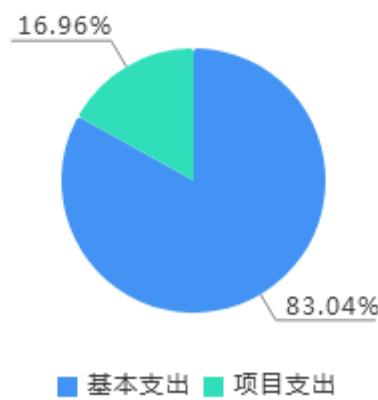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926.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0.56万元，占83.04%；项目支出496.40万元，占1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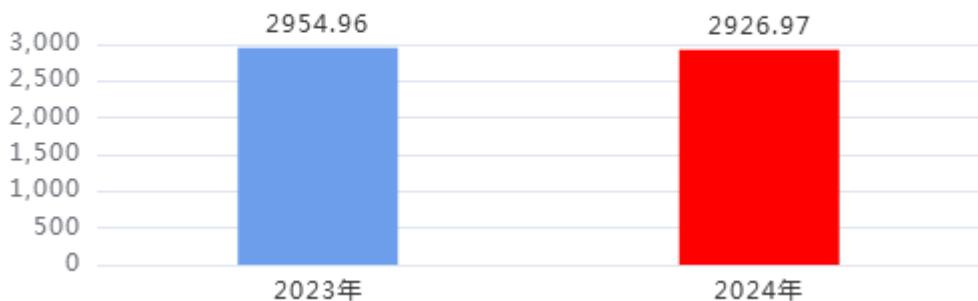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926.9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7.99万元，下降0.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整合项目经费，节约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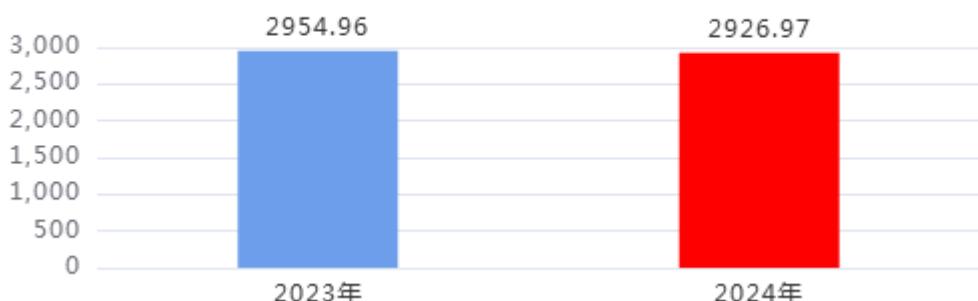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 :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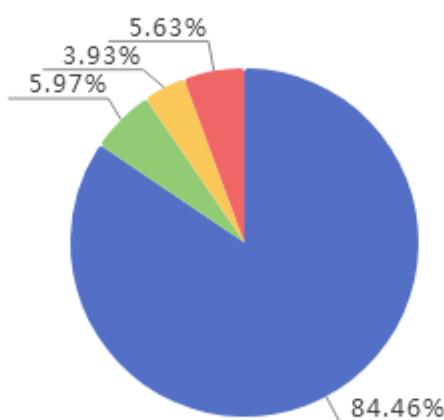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405.31万元，支出决算2,92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6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99万元，下降0.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整合项目经费，节约开支。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595.40万元，支出决算1,97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相应工资、社保、办公费的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42.80万元，支出决算46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纪检监察工作需要，案件办理数量增加，追加了相应办案保障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支出为上级拨付的转移支付资金，用于纪检监察办案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78.71万元，支出决算1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退休，相应缴费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61万元，支出决算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退休，相应缴费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1.53万元，支出决算6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

出、退休，相应缴费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44.39万元，支出决算5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相应支出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80.86万元，支出决算16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退休，相应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30.5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277.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53.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7.51万元，支出决算7.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7.51万元，支出决算7.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案检查等工作。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3.24万元，完成预算的32.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6.76万元，主要原因是：合理计划培训内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合理计划培训内容。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精简会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92.91万元，支出决算153.06万元，完成预算的164.7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4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节约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96.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0.61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5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制度等多项制度，配备了完善的办公设施设备，财务人员按规定对项目经费按实际进度进行计划申报和支付。

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并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项目实施前进行集体研究讨论，项目实施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项目实施过程全都按照有关规定与管理制度执行。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2024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留置案件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2024年留置案件经费项目总体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全区纪检监察和审查调查、监督检查工作，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社会风貌。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2926.96万元，全年执行数2926.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优。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1月-12月按计划时间完成：处置问题线索488件，立案242件、同比增长68.1%，处分179人、同比增长39.8%，留置16人，移送8人，其中本级管理干部立

案41人，同比增长310%，处分23人。特别是高质量办理市纪委指定管辖案件27件，立案22人，留置14人，移送6人，罚没5000余万元，并与中铁电气化局西安电化公司和中铁七局西安铁路工程公司开展“地企共建”，得到省市纪委充分肯定。出台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实施方案》和提升监督质效《十条措施》，细化监督清单31项，以“六有”方式开展项目化监督，纠正问题88个，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36人。特别是制定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21项《具体措施》、监督保障“八个新突破”重点工作《若干措施》，推动解决问题147个。制定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方案》、整改《监督工作方案》，建立监督责任、整改任务和日常监督问题反馈三张清单，全面加强日常监督，全力推动整改清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非税收入的预算，同非税收入实际缴款金额有差异，原因是违纪违法资金的收缴具有无法预测性。下一步改进措施：1. 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执行，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2. 加强同执纪执法干部的沟通，对案件的违纪违法资金提前预判和研判，减小预算和实际收缴的差异。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及单位运转	完成	2430.56	2430.56	0	2430.56	2430.56	0	—	1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完成	496.4	496.4	0	496.4	496.4	0	—	100%	—	
	金额合计			2926.96	2926.96	0	2926.96	2926.96	0	10	100%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新城区纪委监委正常运转、纪检监察和审查调查、监督检查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收入2926.96万元，预算支出2926.96万元； 目标3：完成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抓好主责主业，区委巡察全覆盖，落实好监督执纪问责责任，推动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效益。						目标1完成情况：新城区纪委监委正常运转、纪检监察和审查调查、监督检查职能得到有效实现。 目标2完成情况：按计划时间2024年1月-12月按标准实施，完成全年经费2926.96万元。 目标3完成情况：深入贯彻党的自我革命要求，纵深推进正风反腐，扎实开展集中整治，从严从实锤炼队伍，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机构人员：在职人数及退休人数			年底在职数≥85人；退休数≥14人		在职人员97人；退休人员18人		5	5		
			指标2：案件查办结案数			≥50件		219件		5	5		
			指标3：实施常规巡察			≥2轮		2轮		5	4		
		质量指标	指标1：追缴违纪资金			≥5笔		46笔		5	5		
			指标2：处置问题线索			≥50件		488件		5	5		
			指标3：提升办案质效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按计划时间完成		2024年1月-12月		2024年1月-12月		5	5	
		指标1：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2430.56万元：人员经费2277.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53.06万元。		合计2430.56万元：人员经费2277.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53.06万元。		5		5	5	
		指标2：项目支出			合计496.4万元		合计496.4万元		5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追缴违纪资金金额			≥50万		5440.02万		5	5		
			指标2：“三公”经费支出			较上年减少≥1万元		较上年减少4.98万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全区纪检监察和审查调查、监督检查工作			100%		100%		5	5		
			指标2：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优秀等次		5	5		
			指标3：形成风清气正的社会风貌			良好		良好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5	5		
			指标2：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明确、可实现		明确、可实现		5	5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2：机关干部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留置案件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留置案件经费项目2024年度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45005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2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472.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4.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5.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4.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6.9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26.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926.97	总计	60	2,926.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26.97	2,92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2.26	2,472.2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72.26	2,472.26						
2011101	行政运行	1,975.86	1,975.8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40	464.4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79	17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0	17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00	17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03	115.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03	115.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2	60.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1	55.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8	164.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8	164.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8	16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6.97	2,430.56	49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2.26	1,975.86	496.4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72.26	1,975.86	496.40			
2011101	行政运行	1,975.86	1,975.8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40		464.4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79	17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0	17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00	17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03	115.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03	115.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2	60.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1	55.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8	164.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8	164.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8	16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2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72.26	2,472.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79	174.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5.03	115.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4.88	164.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6.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26.97	2,926.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926.97	合计	64	2,926.97	2,926.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26.97	2,430.56	49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2.26	1,975.86	496.4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72.26	1,975.86	496.40
2011101	行政运行	1,975.86	1,975.8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40		464.4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79	17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0	17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00	17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03	115.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03	115.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2	60.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1	55.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8	164.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8	164.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8	16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6.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9.05	30201	办公费	43.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2.0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68.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6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0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0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30211	差旅费	1.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06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77.50			公用经费合计				15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7.51		7.51		7.51		0.50	10.00		
决算数	7.51		7.51		7.51			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留置案件经费项目 2024 年度部门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评价

省、市专项资金评价

区级部门重点项目评价

部门整体支出评价

支出项目名称：留置案件经费

评价部门：（加盖公章）

2025 年 4 月 30 日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新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留置案件经费项目 2024 年度部门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受理对党组织、党员和监察对象违反党纪政纪、国家法律法规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党组织、党员和监察对象不服党纪政纪处分和其他处理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该项目依据区纪委常委会纪要文件内容和市纪委安排部署，2024 年预算资金 100 万元，用于新城区纪委办理各类指定案件办理过程中的办案场所费用、办案差旅费、业务咨询费、鉴定费、医务费、看护队员费用等支出，实施后可达到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查办案件，抓好主责主业，落实好监督执纪问责责任的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纪委、省纪委全会，市纪委全会和区党代会部署要求，突出政治监督这个首责，增强“两个维护”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突出监督保障这个主题，增强护航发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突出“三不”一体这个方略，增强正风反腐的系统性和协调性。突出纠治“四风”这个关键，增强作风建设的坚定性和持久性。突出系统集成这个标准，增强体制改革的目标性和目的性。

2. 阶段性目标

聚焦“国之大者”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压紧夯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力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推动筑牢疫情防控屏障，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筑牢惩治震慑“后墙”，着力提升案件查办质效，坚决守住办案安全底线。提高拒腐防变觉悟，以钉钉子精神纠治“四风”，深入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持续深化政治巡察，完善巡察工作格局。强化巡察成果运用，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全面落实体制机制改革任务，提升监督执纪执法规范化水平。永葆绝对忠诚的政治本色，锤炼担当尽责的本领能力，涵养一尘不染的过硬作风。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强化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全流程管理，创新纪检监察工作组织方式，优化业务流程，长期提高纪检监察人员综合素质，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对象和范围： 2024 年度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为规范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内控制度，我单位以绩效导向、目标管理、信息公开等原则为导向，对资金的预算编报、预算执行、审批权限、资产管理、报销流程等作了细致规定。对部门预算的编制、审核、执行和管理、监督、评价等和项目资金的使用有明确的管理措施，执行项目立项、审批、资金使用等有严格的规定程序和手续，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单位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制度等多项制度，配备了完善的办公设施设备，财务人员按规定对项目经费按实际进度进行计划申报和支付。

本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并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项目实施前进行集体研究讨论，项目实施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项目实施过程全都按照有关规定与管理制度执行。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附相关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对绩效的相关要求，全面加强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科学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健全规范的管理制度，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效利用预算项目资金，提高工作效率，保障查办案件工作正常进行。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案件查办立案数 242 件；案件查办结案数 219 件。

2. 质量指标：办案质量有所提高；追缴违纪资金 46 笔，处置问题线索 488 件。

3. 实效指标：2024 年 12 月 31 日。

4. 成本指标：办案资金完成经费 100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指标：追缴违纪资金 5440.02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形成风清气正良好的社会风貌。

3. 可持续影响指标：进一步强化查办案件警示震慑效应，计划长期执行该项任务。

4. 满意度指标：以集中整治为重点，用心办好民生实事，

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整治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取得新成效。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非税收入的预算，同非税收入实际缴款金额有差异，原因是违纪违法资金的收缴具有无法预测性。

六、有关建议

建议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监控的重视，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使绩效目标监控与政府工作、财务工作挂钩，做到及时监控，及时控制，避免疏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留置案件经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留置案件经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5/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7/7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5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5/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8/8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5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5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10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5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5/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7/7